

# 通用設計線上公眾教育分享

## 第二講：通用設計的七大原則



此項目由平等機會委員會資助

此工作坊內容並不代表平等機會委員會的觀點

This project is funded by the Equal Opportunities Commission.

The content here does not necessarily reflect the views of the Equal Opportunities Commission.

# 通用設計的出現

- ▶ 通用設計概念起源於美國
- ▶ 1985年由Ronald L. Mace提出
- ▶ 通用設計指的是一種設計途徑，集合能在最大程度上適合每一個人使用的設計元素，
- ▶ 不論任何產品、環境或服務的設計上，通用設計力求最大的適用範圍，並考量各類使用者的需求



# 原則一：公平地使用

- ▶ 不應該區別或排除部份使用者，提供使用者在使用上的隱私和安全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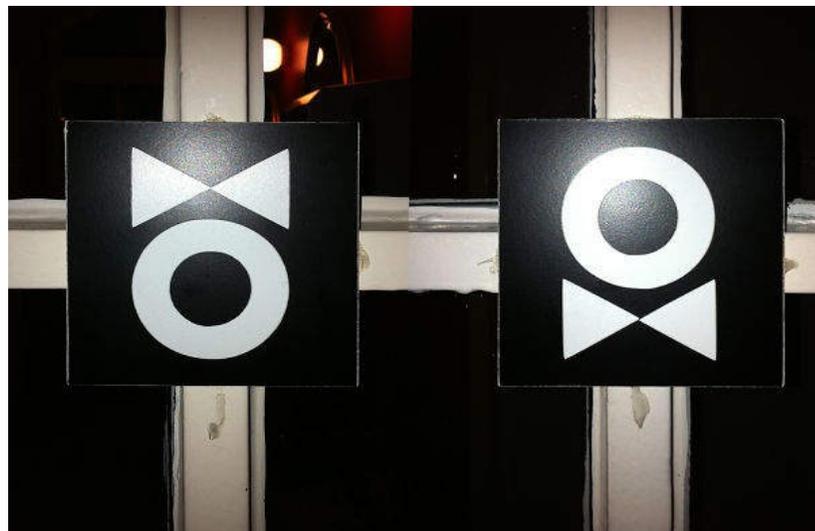
# 原則二：靈活彈性地使用

- ▶ 應廣泛照顧使用者使用方式、習慣、喜好及能力



# 原則三：簡便地使用

- ▶ 不論使用者的知識、經驗、能力、語言等背景的高低，都能簡易地使用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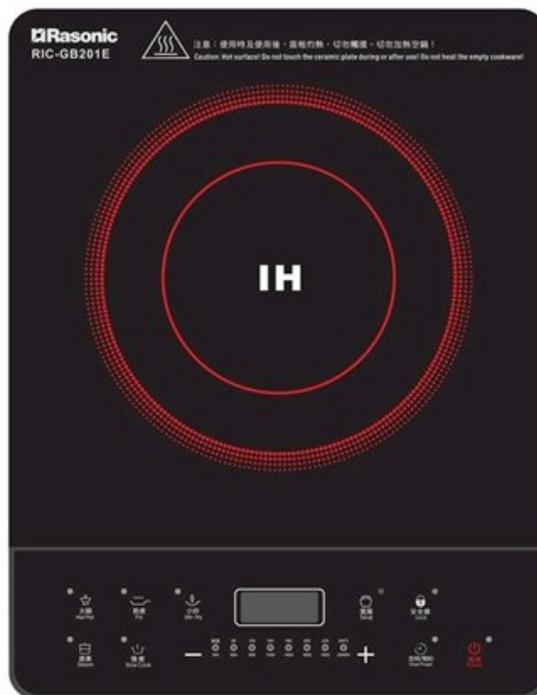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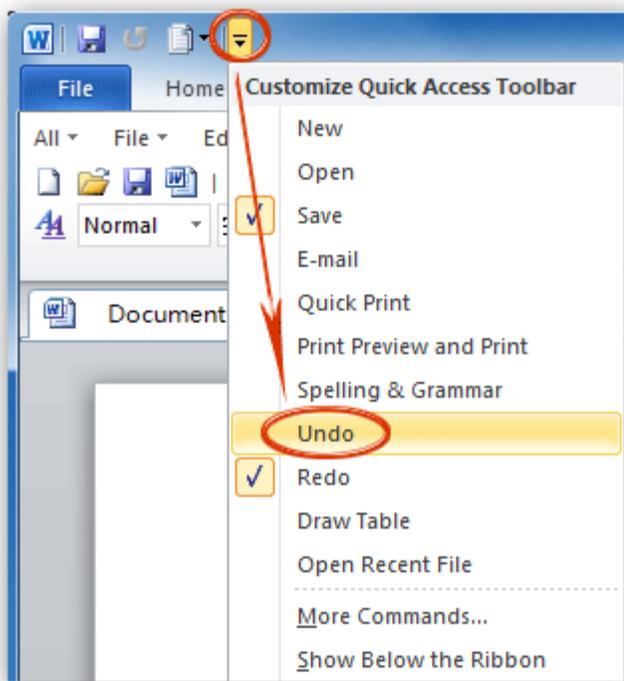
# 原則四:容易接收的資訊

- ▶ 廣泛照顧使用者的感官和認知能力，設計能夠有效傳達簡單易讀的資訊



# 原則五: 包容差異

- ▶ 無論使用者以任何方法使用，不利和危險後果都能夠降至最低，保護使用者



# 原則六:節省力氣

- ▶ 設計便利使用者使用舒適和不費力氣的方式操作



# 原則七:充足空間

- ▶ 設計空間能廣泛照顧使用者的體型、活動能力及多元使用目的，都可易於使用



# 應用通用設計最簡單直接

